

仁化县水库雨水情及大坝安全监测设施修 复和运维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1、具有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资质证书乙级或以上（含乙级）相应资质；
- 2、投标人应当是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具有良好的信誉；
-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中介服务机构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存在近两年内有失信行为记录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该中选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服务类型：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

1、本项目主要服务内容包括：

为仁化县 45 宗水库的雨水情及大坝安全监测设施提供专业运维保障，服务涵盖雨水情召测式视频 45 套、视频站 30 套、闸门流量监测 2 套、GNSS 位移监测 88 套、渗流量监测 26 套及渗压监测 90 套等设备设施。

2、具体内容包括：

故障维修：对存在故障的站点进行维修，包括软、硬件

故障处理，确保监测设备正常运行。

日常养护：对 45 宗水库的雨水情及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开展一年日常维修养护，包括设备维修、校准、供电系统检查、数据传输链路测试等。

三、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韶关市仁化县

合同履行方式：现场上门服务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报价方式：报总价，最高价 45 万元，最低价 44 万元。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及验收

双方按照合同期限自行约定。

六、结算方式

根据相关规定，本项目付款分为两期：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合同总金额的 50% 支付给成交供应商；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内容完成后，采购人验收合格且供应商开具正式发票后，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由于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时即视为已经按期支付，因为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等原因导致的逾期不视为甲方逾期付款。

七、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八、解决争议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采购单位（公章）：仁化县水务局

2026 年 3 月 17 日